



阿嬤疼孫，媽疼子

文·李依親



朋友小蓮對教養很有想法，平常不輕易給孩子看電視、吃零食，也以身作則不在孩子面前玩手機、上網。「我最不想帶小孩回婆家了，每次回去，阿公就一直給他吃糖果、餅乾那些垃圾食物，還會拿手機給他看影片、看照片。搞得小孩回家之後，一下要吃零食，一下盧看電視，管都管不動。」小蓮向我抱怨。

的確，父母親與祖父母對於小孩的教養，經常難以作法一致。而對同時身兼媳婦的母親來說，更是左右為難的課題：想要順從長輩，擔心誤了孩子；想要堅持教養原則，又怕破壞關係。

其實，會發生這種狀況，主要原因是來自於雙方的角色差異。對父母親而言，孩子是要管、要教的，自己的角色是孩子的監督管理者。然而，對祖父母來說，孫子是生來疼的，面對孫子，對錯不重要，看到孫子的笑臉才是幸福。

面對教養作法不一致的難題，有些媳婦選擇直接表達，冒著婆媳問題的風險；有些選擇請丈夫出面溝通，但總免不了叨叨唸唸，讓夫妻關係受到影響；另外有些選擇委曲求全，一切都不說出口，但不開心的感覺卻累積在心中，壓抑到最後反而造成關係裂縫。

其實，教養這件事，並不是非黑即白的問題！

看見本質，化解爭執

我想所有人都會同意，無論是管東管西或放縱溺愛，其實出發點都是因為「愛」。愛孩子，所以希望教他對錯觀念，為他所接觸的人事物設下規範，要求他對事情的完成具備正確態度。同樣也是因為愛孩子，所以希望滿足他的願望，讓他開心地玩、愉快地笑，不希望見到他失望、難過的臉。因此，在進行溝通之前，總要先理解雙方的出發點其實是相同的，只是愛的方式不一樣。當阿公給孩子吃媽媽眼中的垃圾食物時，不妨引導孩子看到長輩的愛，「哇，阿公對你好好喔，給你好吃的糖果。」

然而，在同是愛的源頭之下，卻因為角色、觀念、時代…等差異，導致彼此採用不一樣的「做法」。孩子在年齡尚小、認知發展尚較簡單、直觀的限制下，面對身邊大人不一樣的「做法」時，內心是會感到困惑不安的：一方面感受到雙方沒有明說的情緒壓力；另一方面也不知道該如何理解及遵循。等到大一點，或是有些孩子變得更聰明點，就開始學會在不同人面前鑽小漏洞，學會察言觀色。

其實，若是在不一樣的作法發生當下，幫助孩子看到大家對他的愛，反而可使孩子以更成熟的態度面對人與人之間的差異性。跟孩子說：「媽媽愛小明，希望小明健康，所以不讓小明吃餅乾；阿公也愛小明，希望小明開心，所以給小明吃餅乾。媽媽跟阿公都愛小明，只是做法不一樣。」運用這樣的說明，即使三歲小孩也能夠明白。在這個過程中更能增加孩子生命的彈性，以及學習用

多元觀點理解他人的能力。更重要的是，長輩在愛孩子的心意被看到之後，也有機會繼續學習或展現另一種愛孩子的方式。

放手，才有機會接手

至於攸關是非對錯的事情，例如：孩子動手打人、拿別人東西、亂跑亂撞、說謊等行為，如果在教養觀念上有落差，可就真的需要溝通了！在溝通的時候，同樣掌握「看到本質，化解爭執」的要領，可以讓溝通過程更加順暢有愛喔！

朋友小蓮決定，只要是在婆家，就放下一些可鬆可緊的堅持，讓公婆自在地跟孩子相處，盡情地愛孫子。只有一次，當孩子在不順意的時候，居然動手用力拍了阿嬤，小蓮及時對孩子說：「阿嬤這麼愛你，有好吃的東西都留給你。你這樣大力拍阿嬤，阿嬤會痛、會傷心，下次要用溫柔的摸摸喲。」小蓮告訴我，孩子好像這才發現自己做錯了事，讓阿嬤不舒服，立刻低頭認錯，撫摸阿嬤表達歉意。阿嬤也大方接受道歉，更開心地說：「小明最乖，阿嬤最愛你了！下次再留好吃的東西給你。」

只有在愛中成長的孩子，才會越來越懂得愛人、同理人、尊重人！❤️

李依親

學歷 台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

經歷 花蓮善牧中心諮商員

長庚科技大學早療學程講師

長庚大學、中原大學研究所督導

現職 林口長庚醫院兒童心智科心理師

芯福里情緒教育推廣協會講師

作者簡介